

会计证辅导：职工福利费税前扣除标准
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4_BC_9A_E8_AE_A1_E8_AF_81_E8_c42_647959.htm class="mar10"

id="gg_content"> 【问题】 若公司2008年工资税前扣除限额100万，实际福利费支出10万，07年结余应付福利费贷方余额4万，请问08年福利费税前扣除为10万还是6万？ 【解答】

来源：考试大百考试题论坛来源：考试大 www.Examda.CoM

考试就到百考试题 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税务事项衔接问题的通知》（国税函[2009]98号）规定：“

四、关于以前年度职工福利费余额的处理 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2007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的补充通知》

（国税函[2008]264号）的规定，企业2008年以前按照规定计提但尚未使用的职工福利费余额，2008年及以后年度发生的职工福利费，应首先冲减上述的职工福利费余额，不足部分按新税法规定扣除；仍有余额的，继续留在以后年度使用。

企业2008年以前节余的职工福利费，已在税前扣除，属于职工权益，如果改变用途的，应调整增加企业应纳税所得额。

” 根据上述规定，贵公司2008年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10万元，应先冲减2007年余额4万元，不足部分6万元按照新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扣除。因6万元不超过当年允许税前扣除的工资薪金总额14%，所以6万元可以在2008年全额申报扣除。

百考试题：中国教育第一门户网站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